

杞县农业农村局杞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一期结余资金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杞县农业农村局杞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一期结余资金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kfsggzjy.cn>) 会员系统网上下载;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6年04月1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 汴杞财招标采购-2026-7
- 2、采购项目名称: 杞县农业农村局杞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一期结余资金项目
-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3543232.92 元
最高限价: 3543232.92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	汴杞财招标采购-2026-7-1	第一标段: 杞县农业农村局杞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一期结余资金	3543232.92	3543232.92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2) 采购内容: 翻抛机、粉碎机、铲车等有机肥设备采购
- (3)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并调试完毕。
- (4) 质量: 合格,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行业标准
- (5) 质保期: 一年(国家或行业规定时间长者, 以时间长者为准)
- (6)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分1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 同供货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8)落实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来任意一个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近期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承诺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01月以来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

3.7、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企业的信用查询,并提供以上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发布公告日期)。供应商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期间一旦发现供应商存在信用问题,招标人均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8、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3.9、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

3.10、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3月23日至2026年04月12日,每天上午00:01至12:00,下午12:01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jyw.cn>)会员系统网上下载。

3. 方式: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钥,凭CA密钥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jyw.cn/kfsggzjyw/>)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04月1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kfsggzy/>）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04月1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杞县综合服务大厦11楼（金城大道与经四路交叉口东北角处杞县便民服务中心）。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2.本项目全程无需投标企业（供应商）另行提供纸质投标（采购）文件，任何单位要求提交纸质文件的行为，均为非必要行为。

3.递交质疑或投诉的方式及地址

(1) 线上：

根据汴公管办〔2020〕13号文件规定，投标人需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系统中提出质疑（异议）与投诉，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各投标人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

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投标系统中本项目“质询信息”位置线上直接提起。（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电话咨询0371-23859291）

(2) 线下：

1.采购人受理异议的联系方式：

名称：杞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开封市杞县西关西街53号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5039001516

2.行政监督部门受理投诉的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杞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方式：0371-28666979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杞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开封市杞县西关西街 53 号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50390015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汇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任寨北街 6 号院云鹤大厦 619 号

联系人：张中飞

联系方式：189378770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中飞

联系方式：18937877008